

证书号第10492221号

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:一种透气吸汗的防臭女鞋

发 明 人:许英武:李海燕:杨凯:杨二红:姚成福

专 利 号: ZL 2019 2 0370583.5

专利申请日: 2019年03月22日

专 利 权 人: 浙江利府鞋业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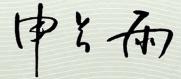
地 址: 325000 浙江省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甬江路 66 号

授权公告日: 2020年05月12日 授权公告号: CN 210492812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,决定授予专利权,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,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局长 申长雨





第1页(共2页)



证书号第10492221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2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,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:申请人:

浙江利府鞋业有限公司

发明人:

许英武;李海燕;杨凯;杨二红;姚成福